

# 江西省吉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才聚江西·创赢未来”2025年江西省 首届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大赛 电子信息专题赛邀请函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为企业和创客提供交流展示、项目孵化、产融对接、协同创新平台，推进以赛代评、以赛引才，打造创新驱动新引擎，推动电子信息产业融通转型升级发展，江西省委人才办、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定于2025年4月—9月举办“才聚江西·创赢未来”2025年江西省首届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大赛电子信息专题赛，现诚挚邀请贵校拥有科技创新成果和创业计划的创客个人或创客团队参赛。

专题赛包括报名、初赛、复赛、决赛四个阶段。报名参赛者可登录大赛官网（<https://cxcy.jxciiit.gov.cn>）直接注册报名，也可通过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门户网站（<https://gxt.jiangxi.gov.cn>）江西省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大

赛专题链接进入大赛报名系统注册报名，复赛地点设在吉安市，决赛地点设在南昌市。专题赛不向参赛者收取任何费用，并为参赛选手免费提供赛事期间的食宿，对省外参赛选手，一并据实报销往返交通费。专题赛评选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5名，其余进入决赛项目均评为优胜奖，分别给予30万元、15万元、8万元、2万元奖金及相关支持政策（见附件2）。为便于赛事有关事项对接，请有意参赛的创客个人或创客团队与联系人对接，并将《参赛项目征集情况表》（见附件1）发送至指定邮箱。

特此函邀，望予以大力支持为盼！

联系人：王丽 13970603588          罗志 15270069003

邮 箱： 348218744@qq.com

附件1：参赛项目征集情况表

附件2：江西省首届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大赛电子信息专题  
赛公告

吉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5月12日



附件 1

## 参赛项目征集情况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名称	公司/创客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创客组				

## 江西省首届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大赛 电子信息专题赛公告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大力推进以赛引才，集聚一批高层次人才带项目、带技术落户江西，根据江西省首届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大赛有关安排，举办电子信息专题赛，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大赛主题

才聚江西·创赢未来

### 二、大赛时间

2025年4月—9月

### 三、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江西省委人才办、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承办单位：吉安市委人才办、吉安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江西省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协办单位：吉安市委宣传部、吉安市科技局、吉安市商务局  
专题赛设立组委会，组委会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共同组成。

### 四、赛道细分领域

（一）计算机，主要包括计算机整机、计算机零部件、计算

机外围设备、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信息安全设备、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等。

(二)通信设备,主要包括通信系统设备、通信终端设备等。

(三)智能消费设备和视听设备,主要包括可穿戴智能设备、智能车载设备、智能无人飞行器、服务消费机器人等。

(四)电子器件,主要包括电子真空器件、半导体分立器件、集成电路、显示器件、半导体照明器件、光电子器件等。

(五)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主要包括电阻电容电感元件、电子电路、敏感元件及传感器、电声器件及零件、电子专用材料等。

(六)电子装备,主要包括印制线路板行业装备、半导体照明行业装备、智能终端行业装备等。

(七)新型显示,主要包括 LCD、高世代 OLED、AMOLED、Mini/Micro-LED、QLED、触控显示、印刷显示、激光显示、3D 显示、全息显示、电子纸柔性显示、石墨烯显示等。

(八)新一代信息技术,主要包括人工智能、物联网、虚拟现实、增强现实、量子科技、具身智能等。

## 五、参赛对象及条件

分为企业组和创客组 2 个参赛类别。**企业组**是指参赛对象为已注册的企业,参赛项目拥有产品、技术相关的自主知识产权;**创客组**是指参赛对象为尚未注册成立企业、拥有科技创新成果和创业计划的个人或团队,参赛项目包括创意、产品、技术等。

### **(一) 企业组参赛条件**

1. 企业组人选须为企业的主要创办人或主要股东〔企业第一大股东或最大自然人股东，股权（含技术入股）比例不低于10%〕，或企业核心技术持有人且技术持股；

2. 具有较强的创新创业精神以及科技成果转化、市场开拓、经营管理和资源整合能力，在相关领域开创技术新路径、商业新模式、产业新质态有较大潜力；

3. 拥有目标一致、结构合理、合作紧密的创业团队；

4. 人选所在企业须在中国境内注册，参赛项目已进入市场，具有良好发展潜力，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且无产权纠纷；无不良记录。

### **(二) 创客组参赛条件**

1. 创客个人或创客团队带头人一般须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团队核心成员数量原则上不超过5人；

2. 对业绩特别突出或者急需紧缺人才，经主办单位审查，可适当放宽学历等条件；

3. 参赛项目的创意、产品、技术及相关知识产权应归属参赛团队核心成员，与其他单位或个人无知识产权纠纷；

4. 企业创新项目不得参加创客组比赛。

### **(三) 其他要求**

1. 同一企业的同一项目或相似项目不可重复报名参赛；

2. 近三年入围“创客中国”全国企业组500强或创客组100

强的项目不得参赛；

3. 对剽窃他人创新成果，以及使用其他不正当手段骗取奖项的参赛者，一经发现取消参赛资格。

## 六、赛事流程

主要包括报名、初赛、复赛、决赛四个阶段。

### （一）报名（2025年7月10日前）

参赛者可登录大赛官网（<https://cxcy.jxciiit.gov.cn>）直接注册报名，也可通过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门户网站（<https://gxt.jiangxi.gov.cn>）江西省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大赛专题链接进入大赛报名系统注册报名，大赛不向参赛者收取任何费用。参赛者应提交完整报名材料，并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如有刻意隐瞒或资料造假现象，取消报名参赛资格。大赛注册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2025年5月10日至7月10日，未在大赛官网注册和上传参赛信息的不得参加大赛。经资格审查后，确定进入初赛的项目名单。

### （二）初赛（2025年8月1日前）

组织评审小组对所有进入初赛的项目材料进行评审并打分，重点评审技术成果、市场前景以及与我省产业发展匹配度等情况。根据参赛项目得分情况，分别按企业组和创客组初赛项目数量的20%左右进入复赛（每个类别最多不超过50个）。

### （三）复赛（2025年8月20日前）

邀请专家组成评审小组，分别由电子信息领域行业专家、创

投专家、企业家等组成，重点对项目创新性、产业化情况、落地江西意愿及可行性等进行评审。评审采取线下路演和现场答辩的方式进行，分自我展示、项目路演、专家提问、现场评分四个环节。比赛过程全程录像。根据参赛项目得分情况，分别按企业组和创客组复赛项目数量的 50% 进入决赛。

复赛地点设在吉安市。复赛期间，为参赛选手免费提供赛事期间的食宿，对省外参赛选手，一并据实报销往返交通费。

#### **（四）决赛（2025 年 9 月上旬）**

邀请专家组成评审小组，分别由电子信息领域行业专家、创投专家、企业家等组成，重点对项目创新性、产业化情况、落地江西意愿及可行性等进行评审。评审采取线下路演和现场答辩的方式进行，分自我展示、项目路演、专家提问、现场评分四个环节。比赛过程全程录像。根据评审情况确定每个参赛项目得分，企业组和创客组各评选出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5 名，其余进入决赛项目均评为优胜奖。

决赛地点设在南昌市。决赛期间，为参赛选手免费提供赛事期间的食宿，对省外参赛选手，一并据实报销往返交通费。

### **七、奖励及支持政策**

对企业组和创客组评选出的一、二、三等奖及优胜奖，分别给予奖金 30 万元、15 万元、8 万元、2 万元。相关支持政策详见附件。



- 附：1. 江西省支持政策  
2. 吉安市支持政策

江西省首届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大赛

电子信息专题赛组委会

2025年4月15日

## 江西省支持政策

### 一、金融政策

1. **投资支持。**决赛一、二、三等奖且在我省落地实施的项目，由省现代产业引导基金下设的政策型直投基金分别给予最高1000万元、500万元、200万元的股权投资。同时，由项目承接地母基金叠加进行股权投资。

2. **信贷支持。**决赛一、二、三等奖及优胜奖项目所在企业分别可获得最高5000万元、4000万元、3000万元、2000万元信用贷款，获奖选手可获得最高200万元低利率个人信用贷款服务。开辟授信审批绿色通道，做到优先受理、快速审批、及时放款。

3. **上市服务。**对符合上市条件且具有上市意愿的企业，优先纳入省重点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开展针对性培育辅导，组织证券交易所、中介机构相关专家对企业开展规范经营培训和市场、资本对接，科学规划企业上市路径。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通过区域股权市场“绿色通道”机制在新三板挂牌，打通创新型企业进入公共市场的“快车道”。

### 二、人才政策

对获奖项目带头人：一等奖获得者（排序第1位的），符合“赣鄱英才计划”基本申报条件的，可直接入选“赣鄱英才计划”，

按政策给予 30 万—60 万元的一次性补助和 100 万—200 万元的项目资助，认定为省级 C 类人才，享受相应支持政策。二等奖和三等奖获得者（排序第 1 位的），分别直接认定为省级 D 类、E 类人才，享受相应支持政策。

### 三、落地服务

建立大赛落地项目库，项目落地所在县（市、区）、园区配备服务专员，综合运用人才支持政策、产业发展扶持资金等，提供全方位、全周期项目落地服务保障。

以上金融政策、人才政策，尚未在赣注册企业的获奖项目，需在赣落地运营满 1 年后享受；已在赣注册企业的获奖项目，需在赣注册满 1 年后享受。

## 附 2

# 吉安市支持政策

1. 对获评省决赛一、二、三等奖及优胜奖，获奖项目（含本次大赛其他专题赛项目）已在吉安市注册或一年内注册企业，并且运营满一年后，按省级奖励资金 1:1 的比例，分别给予 30 万元、15 万元、8 万元、2 万元配套资金奖励。

2. 对进入复赛且已在吉安市注册或一年内注册企业的项目，可由市、县两级产业引导基金按照投资程序给予最高 1000 万元的股权投资，对于特别优质的项目可实行“一事一议”。

3. 进入复赛的项目带头人（排序第 1 位的），符合吉安市“双百计划”申报条件的，可直接进入答辩环节，入选后按政策给予 5 万—10 万元的一次性补助和 15 万—60 万元的项目资助；对入选省级及以上人才计划的，按上级资助资金 1:1 的比例给予配套资助。

4. 对进入复赛且已在吉安市注册或一年内注册企业的项目，申报企业技术需求类“揭榜挂帅”项目给予倾斜支持，按企业实际投入研发经费总额的 30%，最高 300 万元进行核定补助。

5. 对参加大赛且已在吉安市注册或一年内注册企业的项目，按照吉安人才政策享受就业创业扶持，平台建设、科技创新支持，人才服务保障以及全方位项目落地服务保障。对获评省决赛一、二、三等奖的人才（团队），根据已在吉安市注册或一年

内注册企业的获奖项目运营绩效和高层次人才集聚程度进行综合评价，给予 30 万—300 万元的奖励支持。

6. 支持已在吉安市注册或一年内注册企业的获奖项目建设研发平台，对评估达到市级重点实验室建设标准的，比照省级重点实验室或省级技术创新中心的奖补政策给予 50 万—100 万元的奖补。

